

公司代码：600262

公司简称：北方股份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北方股份	600262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常德明	田凤玲
电话	0472-2642210	0472-2642244
办公地址	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 业开发区北方股份大厦	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 业开发区北方股份大厦
电子信箱	cdm@chinahl.com	tfl@chinahl.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	2,727,996,074.87	2,433,050,512.25	1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1,197,847,255.60	1,180,154,366.80	1.5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1-6月)		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58,531.17	-370,947,404.95	不适用
营业收入	540,486,209.92	520,313,519.21	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615,914.04	28,451,664.84	3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526,886.23	25,506,172.12	43.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2	2.44	增加0.7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72	0.1674	35.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72	0.1674	35.72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82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26	46,341,499	0	无	0
特沃(上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16	42,780,000	0	无	0
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00	8,500,000	0	无	0
曲峻葳	境内自然人	2.43	4,123,264	0	无	0
西藏博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恩添富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4	2,618,883	0	无	0
孔鹏书	境内自然人	1.43	2,428,513	0	无	0
郎红宾	境内自然人	1.25	2,120,000	0	无	0
赖宏燕	境内自然人	1.23	2,096,800	0	无	0
杨永新	境内自然人	1.11	1,884,346	0	无	0

张立伟	境内自然人	1.05	1,793,489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为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兵器集团和北重集团总体部署，聚焦公司发展战略不动摇，全力推进创新驱动，全面推动北方股份实现国际化高质量发展。在复杂严峻的市场形势下，实现营业收入 5.4 亿元，完成全年计划的 36%，完成全年计划存在不确定性。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 2020 年度经营计划，积极稳妥推进以下各项工作：

第一，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健全完善党组织建设，着力推进党建“三大工程”落实落地。切实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生产经营和疫情防控井然有序。

第二，技术创新能力持续提升。数字化生产管理系统项目全面启动。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矿车智能化信息化系统及其平台将推出正式版本，矿车智能化、高端化进一步提升。深入推进与专业智能化信息公司深度合作融合，发挥主机厂的平台优势，协同打造无人驾驶软件系统。稳步推进核心电驱动系统部件的研究，全面启动整车试验场的建设工作。

第三，在国际国内市场矿车需求非常有限的情况下，勇敢面对竞争，创新商业模式，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和信息化水平，践行矿车全寿命周期运行成本最低，积极稳妥推进国际化拓展，成功

签订澳大利亚项目合同。借助兵器集团海外矿产资源开发拓展市场。推动原合资方沃尔沃相关系列新车型的持续合作。

第四，进一步加强体系化管理能力建设，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加快重点岗位、关键工序及关重产品高技能、高标准、智能化、柔性化核心能力建设。全面实现 MRP 计划管理。持续践行“贤妻良母”式的服务理念，有效地保证了现场服务质量和车辆的出勤率。满足用户个性化需求，定制化能力进一步提升。严格从品管、采购和配套环节对供应商进行动态考核。继续强化制度梳理和优化。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下发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通知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2020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七届十次董事会及七届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财政部通知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p>	<p>根据新旧《收入》准则衔接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因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的报表项目及金额详见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期初“预收账款”减少 324,211,478.47 元，“合同负债”增加 324,211,478.47 元。期末“预收账款”减少 286,286,296.33 元，“合同负债”增加 286,286,296.33 元。 利润表项目：本期“销售费用（运杂费）”减少 10,923,464.25 元，“主营业务成本”增加 10,923,464.25 元，销售运杂费作为合同履行成本由原准则在销售费用项下核算，变更为在主营业务成本下核算，导致当期毛利率下降 2.03%。</p>

详见 2020 年 8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编号：2020-036）。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